

内部刊物

河长快讯

(总第 38 期)

2017 年第 38 期

莆田市河长制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1 日

★本期导读★

- 我市召开河长制工作推进会
- 我市公布河长制第二次专项考评结果
- 我市创新推进“一河一档一策”工作
- 我市概念性规划北洋绿心片区
- 我市多举措推进绿心河道综合整治
- 县区在行动
- 乡镇在推动

【工作推进】

我市召开河长制工作推进会

12 月 1 日，我市召开河长制工作推进会。市水利局副局长、市河长办副主任陈东风、县级河长办专职副主任及业务骨干参会。

会议听取了各县区河长制工作推进、验收准备及下一步工作计划等方面汇报，通报了市级第二次河长制工作考评情况，全面部署了省级河长制年度验收考评工作。

就进一步做好河长制考评验收工作，陈东风要求，一要提高站

位。高度重视推行河长制的重要意义，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河长制落实，切实把河流治理好、管理好、保护好。**二要明确重点。**紧抓河长制验收、考评、中期评估和小流域环境治理考评4大任务，上下协同解决水环境突出问题，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三要熟悉要求。**全面理清验收、考评各板块要求，落实河长办统筹协调、督查考评作用，推动工作履行到位。**四要补缺补漏。**从验收考评角度查缺补漏，补齐补全各项佐证材料，确保各项工作有档案、留痕迹、可追溯。**五要做好衔接。**坚持“赶前不赶后、早抓早发力”，协调多方力量，衔接好省、市两级对基层的考评，确保在12月中旬完成迎评各项准备工作。

就下阶段河长制工作，陈东风强调，要积极配合市委市政府做好年底卫生环境整治工作，再次开展专项行动，全方位清洁河道，提升水环境、展现新面貌；要积极总结、认真梳理过去一年来我市河长制工作成效与不足，科学谋划明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

我市公布河长制第二次专项考评结果

11月24日，我市公布2017年度河长制第二次专项考评结果。

本次考评组织体系建设、制度建设、专项行动落实情况中全面清理生猪养殖等的结果作为市河长办对各县（区、管委会）2017年度落实“河长制”工作成效数据采集依据之一。经量化考评，全市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名为：城厢区、仙游县、涵江区、荔城区、秀屿区、北岸管委会、湄洲岛管委会。

我市创新推进“一河一档一策”工作

一是市场化编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由省水利水电勘测

设计研究院等 3 家单位中标编制 5 个县区“一河一档一策”，开展基础资料收集、调查、核实、汇总等工作，全面编制河道档案，摸清河道“底子”。二是**专业化施策**。结合河长和河道专管员巡河发现的一线信息，由市河长办统筹水利、环保等部门定期召开分析研判会，邀请省、市专家对河道情况进行“把脉”，精准制定治河策略，开好治河“方子”。三是**网格化管理**。将木兰溪、萩芦溪等流域 50 平方公里以上的 5 个河道分为 12 个单元网格，由所属辖区根据“一河一档一策”情况进行规范管理，全面落实污染物管控、水质监测、水土流失治理等管河治河职责，找准管河“路子”。

【部门在联动】

我市概念性规划北洋绿心片区

我市《莆田绿心（北洋片区）景观概念性规划》通过市政府审批，主要包括建设城涵河道一期工程、北洋绿心启动区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和北洋绿心（东阳片区）防洪排涝工程（东阳湖）等。

绿心（北洋片区）规划范围总面积约 26 平方公里，规划区域内将按“双心双廊 一环五区”的整体空间布局，将打造成莆田重要的生态保护地和“荔林水乡”风貌保护地，集生态保护、文化旅游、水利科普、绿道骑行、都市度假、文创产业等功能于一体的、功能复合的 5A 级荔林水乡国家公园。

我市多举措推进绿心河道综合整治

一是**建立蓄洪排涝系统**。将吴江、企溪、北渠等郊野河段建成开放式岸线，划定绿心低洼耕地 30.55 平方公里；以 20 米以下宽度河道为骨架，以村庄、湖塘为节点，建设舟楫水道网络；完成

4.8公里城涵河道园林景观及防洪工程建设。二是开展水污染防治。基本完成下戴河补水、北渠引水改造等连通工程；开展延寿溪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全流域321平方公里范围内禁养畜禽，退果还林2800亩；综合整治南北洋等水系，系统治理绶溪等河道150多公里，新建护岸17公里、清淤河道9公里。三是传承民俗文化。保护古堤、古桥、古民居等历史文物和河岸荔枝林带150公顷、荔枝树3万株，建设景观绿道近18公里，修复生态软性驳岸约10公里，实现河道的自然风光与人文景观相互交融。

【县区在行动】

涵江区：持续推进官口河综合治理，截至目前，共完成农贸市场出水口接入改造、四十米路海产品市场污水收集改造和8公里污水管网改造。

秀屿区：持续开展污水整治专项执法行动。截至目前，共出动各有关部门执法人员724人次，现场检查企业242家次，下达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74份，立案查处涉水案件16件，罚款88.9万元。

【乡镇在推动】

黄石镇：开展清后村河道清理整治，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截至目前，共组织干群15余名，出动购机、垃圾清运车等2部，对辖区内的主要河道进行清理整治，努力达到“河面无杂草、无漂浮物，河内无障碍物，河岸无垃圾”的保洁要求。同时，开展河道两侧巡查，严厉打击向河道内乱排污水、乱倒垃圾的行为。

送：省河长办，省水利厅领导，市领导，市级河长、副河长，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河长办成员单位，县乡河长，县乡河长办
联系电话：2281119 莆田市河长制办公室邮箱：ptshzb2017@126.com
